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ART RETAIL GROUP LIMITED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08)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高鑫零售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現任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告知本公司，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自本公司將於2021年8月12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並將不會接受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自2011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於2020年10月，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其美國預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BABA，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為09988）成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鑒於近年來適用於本公司及阿里巴巴集團之會計原則及準則日益繁多及複雜，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與阿里巴巴集團委任同一核數師可達致核數工作之一致性，並可提升核數服務之效率，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於2021年5月10日，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議決建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核數師（「建議委任」）。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於現屆任期屆滿後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擔任核數師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惟須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已接獲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確認函，確認概無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意見分歧或未解決事宜，且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的資料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過往年度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優質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高鑫零售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林小海

香港, 2021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 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小海(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黃明端(主席)

李永和

徐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挹芬

葉禮德

陳尚偉